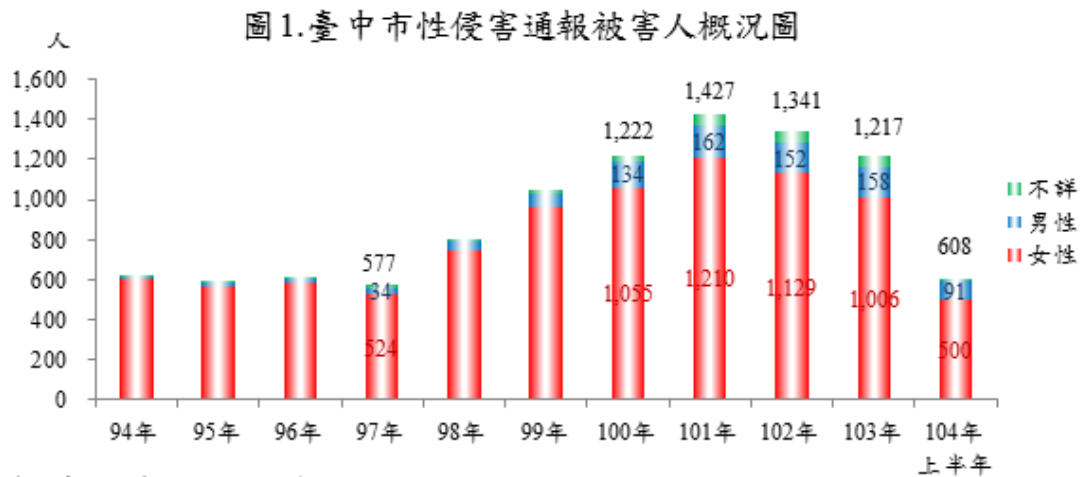


遠離性侵害 相處無障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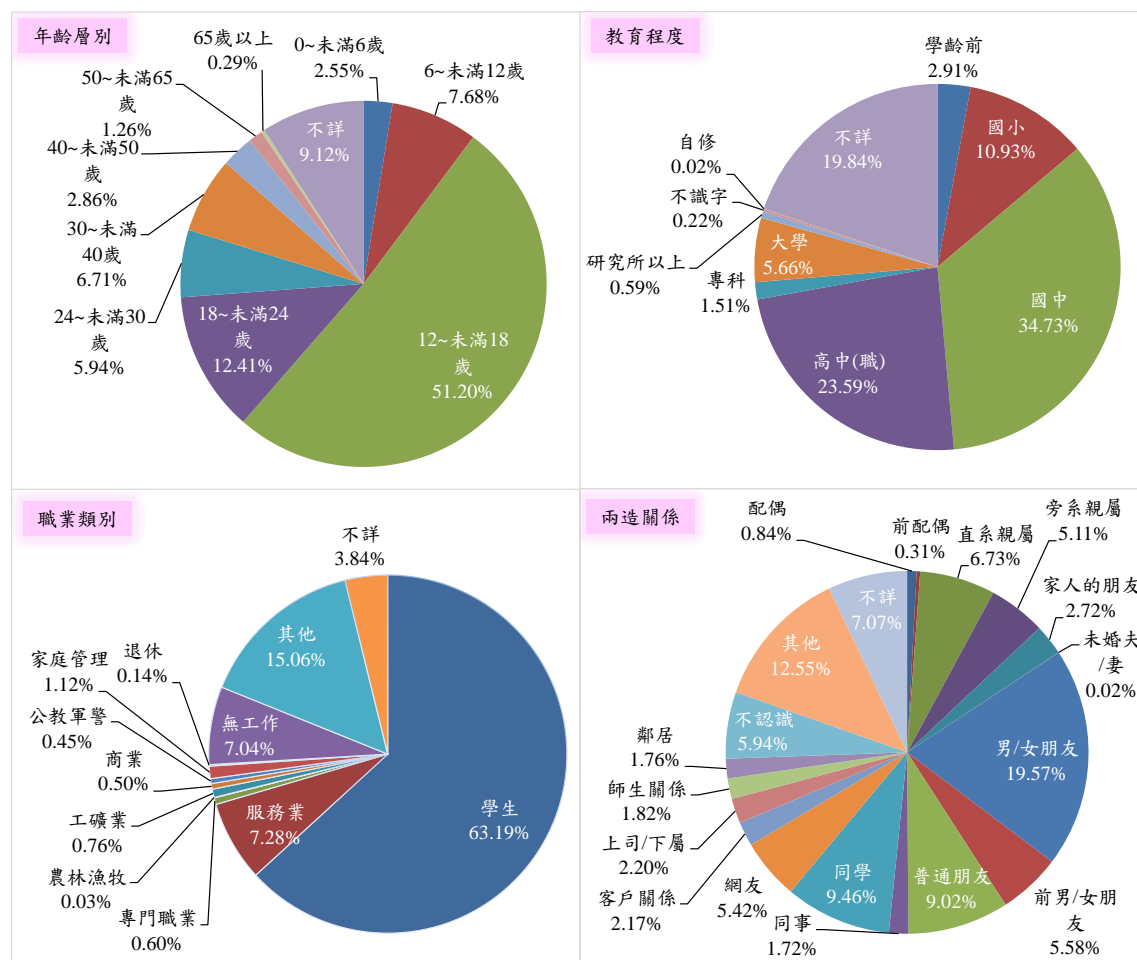
不論男女，皆有遭受性侵害可能，常見的模式為加害人刻意親近被害人，取得信任後，令被害人產生認知及判斷上的錯誤，進而犯下罪行。本市 104 年上半年通報性侵害被害人 608 人，較上年同期減少 44 人(-6.75%)，其中女性 500 人，減少 49 人(-8.93%)，男性 91 人，增加 14 人 (18.18%)，被害女性為男性之 5.49 倍。從歷史資料觀察，性侵害通報被害人 97 年 577 人最低，隨國人性自主權意識提高，政府強化防治通報網絡及支援措施，使被害人願挺身尋求協助，通報被害人逐漸浮現攀升，101 年 1,427 人為最高點，之後逐年遞減，103 年為 1,217 人，較 102 年減少 9.25%，被害女性為男性 6.37 倍，由於先天生理結構及體能的不同，在歷年性侵害案件中被害人女性遠超於男性，惟倍數逐年減少，顯示男性被害人亦勇於求助，維護個人性自主權。(如圖 1)



100 年至本(104)年上半年本市性侵害通報被害人數總計 5,811 人，以下分四個面向觀察：一、年齡層別面向以 12 至未滿 18 歲者占

51.20%最多，其次為 18 至未滿 24 歲者占 12.41%，6 至未滿 12 歲者 7.68%居第三；未成年被害人逾 6 成；二、教育程度別觀察，國中學歷者占 34.73%最多，高中(職)學歷者 23.59%次之，國小學歷者 10.93%居第三；三、職業類別中，學生 63.19%最高，服務業者 7.28%次之，無工作者 7.04%居第三；四、兩造關係面向，以男/女朋友 19.57%最高，同學 9.46%其次，普通朋友 9.02%居第三。綜上觀察，被害人與加害人多具有一定程度認識，且於就學階段身心發育尚未成熟，對性保護觀念欠缺，導致憾事發生。(如圖 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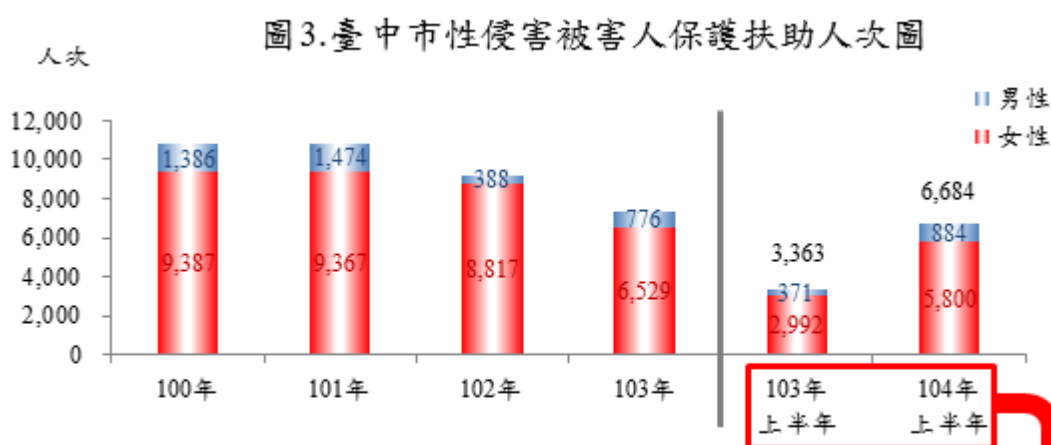
圖 2. 100-104上半年臺中市性侵害通報被害人概況圖

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

為協助被害人走出恐懼，修補心中傷痕，本市提供多項保護扶助措施，104 年上半年性侵害保護扶助人次計 6,684 人次，較去年同期

大幅增加 3,321 人次(98.75%)，其中女性 5,800 人次(占 86.77%)，男性 884 人次(占 13.23%)；歷年來保護扶助方式均以諮詢協談為主，104 年上半年為 5,070 人次，占 75.85%(男性 699 人次占 13.79%，女性 4,371 人次占 86.21%)，心理諮商與輔導 390 人次，占 5.84%次之。各類保護扶助金額為 545 萬 9,868 元，較去年同期增加 77.83%，其中以庇護安置補助 240 萬 9,958 元占 44.14%最多，律師費用補助 175 萬元占 32.05%次之，心理復健補助 47 萬 8,000 元占 8.75%再次之。(如圖 3、4、5、6)



資料來源：本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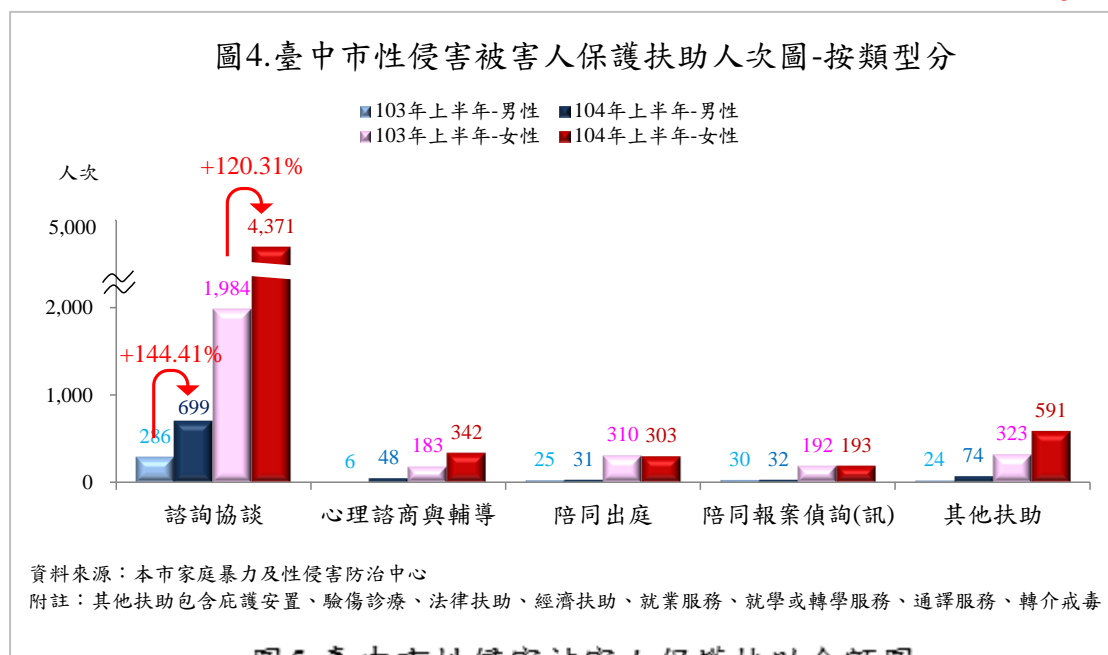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5.臺中市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扶助金額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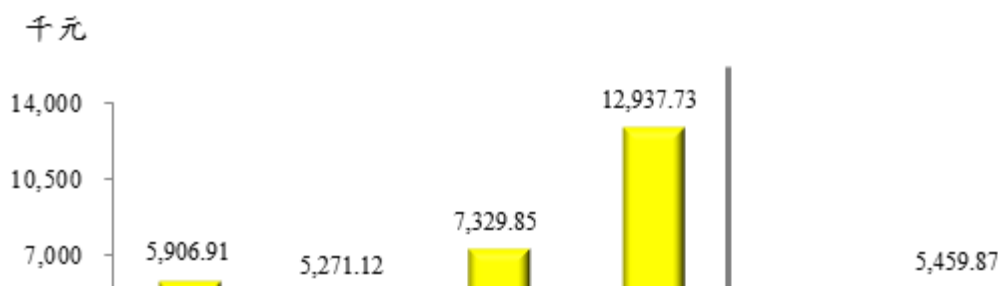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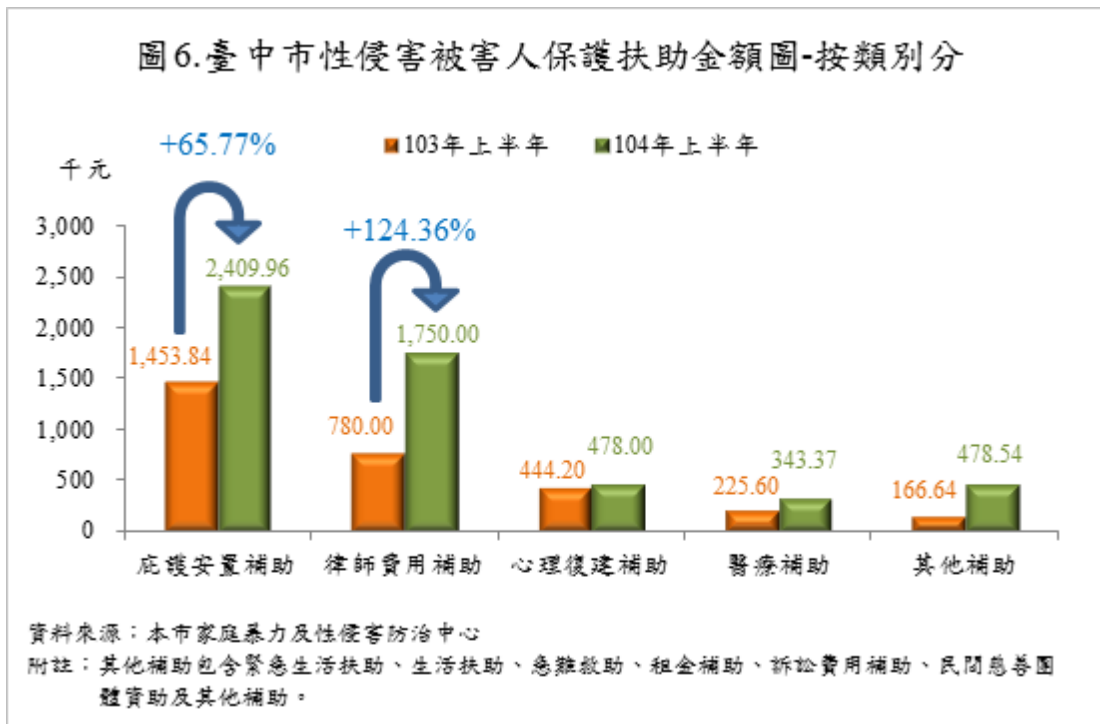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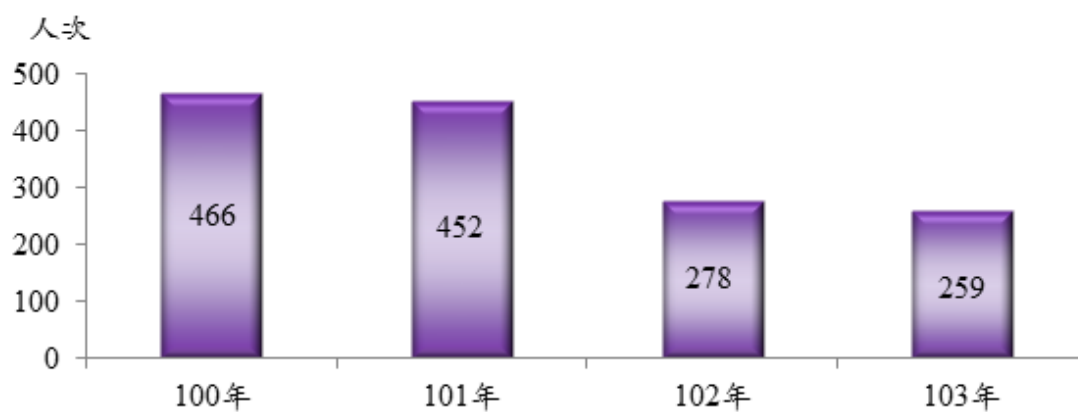
圖6.臺中市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扶助金額圖-按類別分



「113」為全國婦幼保護專線，受理有關婦女、兒童及少年家暴、疏忽案件之舉報及相關福利措施之諮詢，於線上提供問題答詢，或轉

介適當相關機構協助；本市 103 年 113 保護專線諮詢共 2,885 人次，其中諮詢性侵害案件 259 人次占 8.98%，與 102 年相較，減少 19 人次(-6.83%)，且為歷年最低。(如圖 7)

圖 7.臺中市113保護專線性侵害案件諮詢人次圖

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